

善教人〔2020〕51号

嘉 善 县 教 育 局

2020年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公告

局属各中小学（单位）、幼儿园、成人学校、各民办学校：

根据国务院《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和《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浙人才〔2007〕184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当前形势以及嘉善县教育事业发展需求，现就2020年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工作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学校、岗位、计划数

本次招聘面向2019届、2020届全日制师范类本科及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音、体、美、特殊教育教师除外)。总计44人（详见附件1），其中普通高中教师3名，中职教师2名、初中教师7名，小学教师31名，特殊教育教师1名，具有以下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具有与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相适应的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和身体、心理素质。

3.符合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非师范类专业要求见附件2）和学历等要求。

（二）具体条件

1.高中段教师

（1）普通高校2019届、2020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

（2）2019届、2020届“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3）普通高校2019届、2020届文理一类师范类专业本科毕业生。

2.义务段中小学教师（除音、体、美教师外）

（1）普通高校2019届、2020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

（2）2019届、2020届“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3）普通高校2019届、2020届文理一类师范类专业本科毕业生。

（4）普通高校2019届、2020届师范类本科毕业生(限嘉善户口或嘉善籍生源)

3.中小学体育、美术、音乐教师

（1）普通高校2019届、2020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

（2）2019届、2020届“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3）2019届、2020届师范类本科毕业生或专业学校（除二级学院、独立学院、民办高校外）本科及以上毕业生。（体育、美术教师限嘉善户口或嘉善籍生源）

4.特殊教育教师

2019届、2020届具有特殊教育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二、招考程序

报名、资格初审将通过网络方式进行。

（一）报名和资格初审

报名时间：2020年5月25日9时——5月29日17时。

资格初审时间：2020年5月25日9时—5月31日17时。

网址：[http://jsbm.jiaxing.fun/](http://jsbm.jiaxing.fun/" \t "_blank)

二维码：

报考人员要仔细阅读诚信承诺书，应按岗位要求和网上报名系统提示，如实、准确、完整地填写有关信息，并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1寸(25×35毫米)电子证件照片(jpg格式)。

报考人员每人只能申请一个报考岗位。报考人员选择符合条件的岗位进行报名后，由教育局相关人员对报考人员是否符合选定的职位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初审。报考人员可自行查询审核情况。

（二）领取准考证

已完成报名、审核的人员准考证将通电子邮箱发送至报考人员邮箱，请自行下载、打印。

（三）资格复审

由县教育局组织实施，在面试当天进行。

资格复审时，2020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提供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教育部学生司制发的《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省外高校可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发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户口簿（或印有本人户口信息的户口簿页面）、身份证、普通话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或教师资格证国考合格证明等其他所需的证件（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019届毕业生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或印有本人户口信息的户口簿页面）、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等以及其他报考岗位所需的证件（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证件（证明）不全或所提供的证件（证明）与报考资格条件不符的，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资格复审的，或资格复审不合格的，不得参加面试。

三、考试

考试由嘉善县教育局组织，以面试形式进行，面试人数不得低于招聘计划人数的2倍，不到规定比例的，取消或相应核减招聘计划。

1.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面试形式和内容：面试主要考核应聘对象的基本素养和专业能力，采用专家问答和说课、试讲等形式，满分为100分，低于60分的不予录用。

3.成绩公告。成绩发布在嘉善县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open.jiashan.gov.cn/web1/site/

四、体检、考核

在按学段、学科岗位划定的面试成绩，按高分到低分以招聘计划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核对象。体检工作参照人社部、原卫生部、国家公务员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5号）执行。体检按人社部、国家卫计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体检合格者确定为考核对象。应聘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视作放弃。

考核工作参照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国公局发〔2013〕2号）进行。

报考人员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考察结论为不宜录用为事业编制在职教师的、不能在规定时间提供报考所需相关证明文件及其他材料、在拟录用人员名单公示前放弃录用资格的，由县教育局在相应岗位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

五、公示

对经考试、体检、考核合格的对象，由县教育局在嘉善县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open.jiashan.gov.cn/web1/site/进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六、选择学校

对经公示后符合聘用条件的中小学人员，根据考试成绩，由考生按高分到低分从报名的岗位中自主选择所对应的招聘学校，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七、办理拟聘用手续

对符合聘用条件的人员，按聘用审批程序办理聘用手续。经县人力社保部门核准后，应在2020年7月31日前**凭档案**到嘉善县教育局人事科报到。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或者**档案不能按期提交**者，作自动放弃处理。

2019届师范类毕业生须已取得教师资格证书，2020年应届师范毕业生的学历证书须于2020年7月31日前取得。根据人社部发（2020）24号文件精神，2020年应届师范毕业生教师资格证书须在全国教师资格证书考试恢复后一轮考试中取得。非师范类毕业生未取得教师资格的录用人员，在2022年12月31日前必须取得相应学段、学科的教师资格证，否则解除聘用合同。

学校在2020年8月25日前按《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细则》（浙政办发〔2004〕117号）文件的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办理聘用手续，试用期六个月。

八、招聘的其它事项

1.有户籍要求的，截止到2020年5月25日户口尚在迁移中的人员，不得报考。请报考人员注册报名时确认本人落户情况并如实填写。

2.报考人员须用第二代身份证号码报名。面试时，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否则不得进入考场。

3.报考人员不得报考与招聘单位有《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第三十条所列回避情形的岗位。

4.报考人员在初审、复审中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材料应当真实、准确、有效。凡提供虚假信息和材料获取报考资格的，或有意隐瞒本人真实情况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或录用资格，同时五年内不得再次参加本县教师招聘考试。

5.如发现在本次教师招聘过程中作弊，报到时不符合本招聘公告所列条件的，取消聘用资格。

6.经拟录用公示后，如有应聘对象自动放弃资格的不再递补。

7.凡被聘用者，在嘉善县教育系统的服务期须不少于五年。

8.本次招聘教师，县教育局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相应的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如出现针对本次考试的辅导培训班、辅导网站、复习资料、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嘉善县教育局无关。

9.未尽事宜由嘉善县教育局负责解释。

10.招聘联系电话：0573－89102615或89102539。

11.监督投拆电话：0573-89102150。

附件：1.2020年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信息

2.2020年中小学非师范类应聘对象的专业要求

嘉善县教育局

2020年5月15日

附件1： 2020年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信息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  **（人数）** | **招聘学校** |
| 1 | 高中政治  （2人） | 嘉善第二高级中学1 人、嘉善中学1人。 |
| 2 | 高中地理  （1 人） | 嘉善中学1人。 |
| 3 | 心理健康教师  （1 人） | 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1人。 |
| 4 | 高中信息技术  （1 人） | 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1 人。 |
| 5 | 初中数学  （2人） | 嘉善四中1人、干窑中学1人。 |
| 6 | 初中英语  （3 人） | 嘉善四中1人、实验中学1 人、天凝中学1人。 |
| 7 | 初中信息技术  （2 人） | 嘉善三中1人、姚庄中心学校1 人。 |
| 8 | 小学语文1  （6人） | 杜鹃小学1人、西塘小学1 人、丁栅中心学校1人、大通小学1人、枫南小学1人、大舜小学1人。 |
| 9 | 小学语文2  （7人） | 泗洲小学1人、杜鹃小学1 人、大云中心学校1人、范泾小学1人、下甸庙小学1人、俞汇小学1人、洪溪小学1人。 |
| 10 | 小学数学  （5人） | 第二实验小学1人、枫南小学1人、范泾小学1人、杨庙小学2人。 |
| 11 | 小学英语  （2人） | 下甸庙小学1人、陶庄小学1 人。 |
| 12 | 小学科学  （3人） | 大舜小学1人、陶庄小学1人、杨庙小学1人。 |
| 13 | 小学音乐  （2人） | 枫南小学1人、大舜小学1 人。 |
| 14 | 小学体育  （2人） | 西塘小学1 人、洪溪小学1 人。 |
| 15 | 小学美术  （1人） | 实验小学1人 |
| 16 | 小学信息技术  （3人） | 西塘小学1人、大通小学1 人、洪溪小学1人。 |
| 17 | 特殊教育  （1 人） | 嘉善县培智学校1人。 |

附件2：

2020年中小学非师范类应聘对象的专业要求

|  |  |
| --- | --- |
| **专业**  **学科** | **非师范类专业要求及其它** |
| 语文 | 汉语言文学、汉语言、汉语言国际教育（对外汉语）专业 |
| 数学 | 数学与应用数学、应用数学专业 |
| 英语 | 英语、翻译（英语）专业 |
| 政治 | 思想政治教育、哲学、政治学、国际政治专业 |
| 地理 | 地理学、地理科学、地理信息科学专业 |
| 心理学 | 心理学、应用心理学专业。 |
| 科学 | 物理学、应用物理学、化学、应用化学、地理科学、生物技术、生物科学专业 |
| 体育 | 体育教育、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社会体育专业 |
| 音乐 | 音乐表演、音乐学、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专业 |
| 美术 | 美术学、绘画、雕塑、摄影、中国画、书法学专业 |
| 信息技术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育技术学、网络工程、软件工程、数字媒体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

非师范类应届研究生应聘对象的专业要求：研究生专业与上述相应应聘学科所提供的专业类别一致。

━━━━━━━━━━━━━━━━━━━━━━━━━━━

抄送：市教育局，县府办，县编委办，县人力社保局。

━━━━━━━━━━━━━━━━━━━━━━━━━━━

嘉善县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5月15日印发

━━━━━━━━━━━━━━━━━━━━━━━━━━━